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反馈东方市中医院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移动方舱实验室生物安全检查意见的函

医政医管局：

8月26日，我处委托海南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专家委员会专家们对东方市中医院移动方舱实验室生物安全整改报告进行重新评估。经审核，专家组认为该院移动方舱实验室已符合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生物安全标准，现将相关检查材料呈送贵局审定。

附件：关于东方市中医院申请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移动方舱PCR实验室生物安全情况的报告

（此件不公开）

